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22年3月29日
 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六楼会议室
 - 3、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召开
 - 4、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 件方式方式发出
 - 5、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陈永明先生
 - 6、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 - 7、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所作决 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对公司 2021 年各项经营工作予以总结,并对 2022 年工作做了规划和部署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回顾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,评估 2021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、经营成果, 通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,提出 2022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。

公司 2021 年度任职独立董事向公司递交了《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, 并将在 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8)、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四)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经完成,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"信会师报字[2022]第 ZF10161 号"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,公司根据此次审计结果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 2022 年度经营计划,综合考虑公司各业务的发展方向、市场情况、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,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《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

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八)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议 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 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九)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【信会师报字[2022]第 ZF10163 号】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商标转让及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》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审议本议案时,关联董事陈永明、陈永直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2-021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 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3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- 3.同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十三)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 议案
 - 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度 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、阎孟昆、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 上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 知公告(提供网络投票)》(公告编号 2022-027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